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4 名，通讯出席董事 3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增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及《董事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具体包括《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6) 及相关制度。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主动适应绿色发展新趋势, 实现纯绿色能源生产培育钻石的最终目标, 公司拟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力量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最终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目前公司已建设 13.07MW 的光伏发电项目, 预计 2024 年可为公司释放清洁能源 1300 多万度, 通过子公司的设立,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光伏、风能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 利用纯绿色能源进行生产, 最终实现全公司零碳排放的目标。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7)。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故提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68)。

三、备查文件

1、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